

千阳县财政局文件

千财农指〔2024〕57号

千阳县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宝鸡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宝市财办农〔2024〕140号）要求，现将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334 万元下达你局。请按照《千阳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千财农〔2021〕130号）规定，依据年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规划管理使用专项资金，确保资金安全、精准和高效运行。

附件：1.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科目及用途表

2. 2024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

目标表



抄送: 局预算股、国库股

预算科目及用途表

类款项	科目名称	指标数 (万元)	经济分类	支付类型	项目分类	用途
2130505	农林水支出- 巩固脱贫攻坚 成果衔接乡村 振兴-生产发 展	133 4	50399 其 他资本 性支出	集中 支付	项目 支出	2025年省级财政衔接资 金1334万元。